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潮先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其中陈潮先先生、计乐宇先生、刘胤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将与深圳艾柠美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商品、技术开发服务等，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陈潮先先生、陈和先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投资决策有效期内行使投资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文件，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具体实施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该账户仅用于存储和管理本项目的募集资金，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其他用途，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实施监管。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签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协议及文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